

相公王缙出牧括州

□ 市直 赵治中

近日，翻阅清雍正版《处州府志》，其卷二十载有刘长卿《钱王相公出牧括州》七律一首；再检录《全唐诗》中刘长卿诗作，其卷一百五十一真收有上述诗作。原诗：

缙云讵比长沙远，出牧犹承明主恩。城对寒山开画戟，路飞秋叶转朱幡。江湖淼淼连天望，旌旆悠悠上岭翻。萧索庭槐空闭阁，旧人谁到翟公门。

这是一首饯别诗，刘长卿饯别的对象是王缙。王缙累官黄门侍郎（掌管机密文书，备皇帝顾问）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。唐中叶以后，凡任宰相之实职者，必在其本官外加“平章事”的衔称，始能行使宰相之职权。汉魏以来，拜相者必封公，故称丞相王缙为相公。“出牧”，是指京官外放，出任地方官吏。其中出任州官为牧，出任郡官为守。

王缙原为朝廷宰相，却被贬为括州刺史。要寻找个中缘由，就得追溯其生平与经历。《旧唐书》卷一百十八、《新唐书》一百四十五，均有王缙列传，对其生平与经历有较为翔实的记载：

王缙，字夏卿，本太原祁人，后客河中。（《新唐书》卷一百四十五）

这就是说：王缙的祖籍在太原祁州（今山西祁县），后来是父亲王处廉举家迁徙到蒲（今山西永济）。王缙的高祖、曾祖和父亲都任过州司马，母亲为唐五大姓之一的博陵崔氏，王家真可谓“望出高门”“结媛鼎族”的官宦家庭。王缙一生经历玄宗、肃宗和代宗三朝，正是唐王朝由大一统的“开、天盛世”转向烽火绵延的“安史之乱”，国家陷于分裂和割据时期；也可说是中国封建社会由盛极而衰落的大转折时期。

少好学，与兄维早以文翰著名。缙连应草泽及文辞清丽举，累授侍御史、武部员外郎。禄山之乱，选为太原少尹，与李光弼同守太原，功效谋略众所推先，加宪部侍郎，兼本官。时兄维陷贼，受伪署。贼平，维付吏议，缙请以己官赎维之罪，特为减等。

缙寻入拜国子祭酒，改凤翔尹、秦陇州防御使，历工部侍郎、左散骑常侍。撰《玄宗哀册文》，时称为工。改兵部侍郎……广德二年（765），拜黄门侍郎、同平章事、太微宫使、弘文崇贤馆大学士。（《旧唐书》卷一百十八）

王维是“九岁知属辞，与弟缙齐名”（《新唐书》本传）；王缙自“少好学”，“文辞清丽”。十五岁后，兄弟两人都曾在长安、洛阳一带活动，“以文翰著名”；又同擅书法，冠绝当时。后来均入朝，“兄弟并以科名文学，冠绝当时，故时称‘朝廷左相笔，天下右丞诗’。”（《唐朝名画录》）“（王维）最传秀句寰区满，未绝风流相国（王缙）能。”（杜甫《解闷》）“论诗则曰王维、崔颢，论笔则曰王缙、李邕。”（《宝泉论书赋》）兄弟本是骨肉至亲，手足情深，经过少年一同漫游，又同在朝廷，两人更是兄友弟悌、相互恩忆；晚年则更相为命、生死相托。两兄弟至深的情谊，在文学史上堪传为一段佳话。

王维仕途坎坷，多次遭贬：任大乐丞时，因伶人违制私舞黄狮子舞，“谪去济州阴”；安禄山反叛，王维“扈从[玄宗]不及，为贼所得。维服药取痢，伪称瘖疾”（《旧唐书》本传），囚于洛阳菩提寺。随后被迫受任伪职，私下作七绝以寄意：“万户伤心生

野烟，百官何日再朝天。秋槐叶落空宫里，凝碧池头奏管弦。”（《凝碧池》）乱平后，朝廷定罪刑市。肃宗念其诗中表达对王室的忠诚，王缙又削己北都副留守、刑部侍郎官爵以赎兄罪，王维才幸得宽宥免死。王缙一生则官运亨通，平步青云：历任侍御史、武部员外郎；佐李光弼平叛，迁兵部；俄拜黄门侍郎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，进侍中，成为支撑朝廷的政要权臣。

上元元年（760），六十二岁的王维给唐肃宗上了《责躬荐弟表》：

窃以兄弟自比，臣弟蜀州刺史缙，太原五年，抚养百姓，尽心为国，竭力守城……臣忠不如弟，一也；缙前后历任，所在著声……政不如弟，二也；臣顷负累，系在三司，缙上表祁哀，请代臣罪……臣义不如弟，三也；缙之判策，屡登甲科，众推才名……臣才不如弟，四也；缙言不忤物，行不上人，植性谦和，执心平直……臣德不如弟，五也。（《王右丞集笺注》卷之十七）

王维与弟比对，认为自己忠、政、义、才、德五个方面都不如缙，故甘愿“伏乞尽削臣官，放归田里”，而求肃宗“赐弟散职，令在朝廷”。临终之际（761），王维眷念弟弟：“以缙在凤翔，忽索笔作《别缙书》……舍笔而绝”。代宗朝，缙为宰相。“代宗好文，常谓缙曰：卿之伯氏，天宝中诗名冠代……今有多少文集，卿可进来。缙曰：臣兄开元中诗百千余篇，天宝事后十不存一。比于中外亲故间，相于编缀，都得四百余篇。”（《旧唐书·王维本传》）次日，王缙上了《进王右丞集表》给皇帝。留存传世至今的《王摩诘诗集》，是中华文化的瑰宝，正是其弟王缙编次的。王缙在保存唐诗“大家”王维诗文方面，堪称功德无量。

王缙晚年遭贬，出牧括州刺史，究其原因有三：一是元载在肃宗和代宗两朝为相，与宦官勾结，专权贪横，贿赂公行，奢侈荒淫。王缙则“曲意附离”，又恃才“傲忽”，独断专行，“凌断”同僚，“狎侮”下属。二是王缙奉佛敛财。妻死，以道政里第为佛寺，为之追福。官员来京，必邀至寺而讽令施财，助己修缮。平日与元载等盛陈“福业报应”，致使天子和“群臣承风，皆言生死报应，故人事置而不修，大历政刑日以堙陵，由缙与元载、杜鸿渐倡之。”“凡京畿之丰田美利，多归于寺观。”“施财立寺，穷极瑰丽”。三是“性贪冒，纵亲戚尼姪（老妇）招纳财贿，猥屑相稽，若市价然。”（《新唐书》卷一百四十五）

由于元载、王缙、杜鸿渐等“专朝”揽权，佞佛毁国，大历十二年（777）三月，代宗命吏部收系元载，随后赐死。王缙、杨炎等皆当罪，一同论死。吏部尚书刘晏一再奏言：“重刑再覆，有国<违>常典，况大臣乎？法有首从，不容俱死。”“法宜从宽，缙等从坐，理不至死。若不降以事差，一例极刑，恐亏圣德。”代宗眷念其往昔的平叛之功和一贯的从政治绩，又怜悯其年已耄耋，故而下制：

门下侍郎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王缙，附会奸邪，阿谀谗佞。据兹犯状，罪至难容，矜以耄及，未忍加刑。俾申屈法之恩，贷以岳牧之秩。可使持节括州诸军事，守括州刺史，宜即赴任。（《旧唐书》卷一百十八）

刘晏等秉承帝旨，先处缙以极法，再减罪从轻发落，于当年春末左迁外放括州任职。

王缙从长安东下，必经睦州（今建德），而刘长卿正在睦州任司马。诗人刘长卿“清才冠世，颇凌浮俗，性刚，多忤权门，故两遭贬斥，人悉冤之”（元·辛文房《唐才子传》）。他曾写下《按覆后归睦州赠苗侍卿》诗：“地远心难达，天高谤易成。羊肠留覆辙，虞口脱余生。”既反映当时地方政治的黑暗，更抒发被诬犯赃、遭贬远谪的无限悲愤。也许与王缙“同是天涯沦落人”，对其有深切同情；又可在睦州尽地主之谊，故接待并饯别王缙，吟出《钱王相公出牧括州》诗。

诗作首联为破题，先把王缙出牧括州与贾谊远谪长沙作比，劝慰相公离京到缙云郡路程应不算太遥远，而能任职刺史还是承受贤明君主的恩宠，当属法外施惠。中间两联为具体描写括州州治的形胜：小城面对萧森寥落的寒山，仪仗擎举彩饰的矛戟布列衙前；马车轮子滚滚前行，一路上秋叶翻飞飘舞；衙前大溪水滔滔长流，远流直至天边；各色各样的旌旗，在北、东、南的山上迎风飘扬。这是最早描写括州州治的诗联，诗人抓住州治的特点，叙写形象，记实生动。尾联用西汉翟公门的典故：阁门紧闭，庭院空空，树木萧疏，宾客寥寥。意谓你到任所后，往日的宾客很少会前来拜访，冷清得几至门可罗雀。再度劝相公耐得住阁门的冷落，生活的寂寞。刘长卿与王缙同病相怜，惺惺相惜，才会写出哀婉悱恻的诗歌来宽慰王缙。

从刘长卿诗作描写的秋景可知，王缙是大历十二年（777）秋天到达括州城的。在括州刺史任上，王缙究竟任职多久，方志没有记载。《旧唐书》卷一百一十八有载：

元载得罪，缙连坐贬括州刺史，移处州刺史。

这就是说：王缙不仅任过括州刺史，而且还任过处州刺史。宰相贬官出任括州任刺史，在处州郡志中是第一个，也是唯一之人。接连两次出任刺史，郡志中亦罕见。碰巧是郡名的多改：在唐朝，缙云郡改为括州是在乾元元年（758），而括州改为处州是大历十四年（779）。王缙“移处州刺史”，表明他大历十四年还在处州，任职已是第三年。对于王缙在刺史任上的治绩，方志更没言及。但对他后来的任职，史书中却有载：

大历十四年，除太子宾客，留司东都。（同上）

职官太子宾客，为太子东宫属官，姿位闲重，其流不杂。它是唐朝始设，故《新唐书·百官志四上》有介绍：“太子宾客四人，正三品。掌调护侍从，赞相礼仪，宴会则上齿。”王缙原任括州刺史，按唐制：州官分上、中、下。上州为从三品，中州为正四品上，下品为正四品下。括州刺史，职级只能是正四品下。而回东都改任太子宾客，为正三品，明显是官位右迁，回升几级。唐代士风是轻外任，重京官，士子都向往京都。仅两年多，王缙就从处州回到洛阳，并改任太子宾客，这侧面反映他贬官外任表现不差。否则既回不了东都，更别说任太子宾客。

建中二年（781），十二月卒，年八十二。（同上）

王缙回洛阳任职时间不长，才两年就辞世。从“年八十二”，则可推算出王缙生于武周圣历三年（700），比王维多活了近二十年。

（赵治中教授为丽水学院退休教师）